

銘傳大學109學年度第1學期就學貸款公告

(適用於延修生)

一、申請日期：109年9月1日至109年9月4日

二、申請方式：

(一) 至學生資訊系統→選課→延修生選課系統→列印繳費單→就學貸款校內申請切結書→辦理就學貸款。

(二) 列印學雜費繳費單及不可貸款項目費用繳費單(9月4日前繳費)。

(三) 辦理對保

1. 臨櫃辦理：至預約分行辦理(首次申請或需當日完成申請者)。

2. 線上續貸：台北富邦銀行需三個營業日進行審核，請於**9月2日15:00前提出申請，並於9月4日確認審核結果是「通過」**(未通過就貸審核者，請務必於9月7日臨櫃辦理**且**於9月8日16:00前將就貸文件繳回生輔組/學務組)。

(四) 將「學雜費單學生收執聯影本」、「不可貸項目繳費單收執聯影本」(若繳交正本者將不歸還)及「撥款通知書正本」各1份以掛號郵寄或親送承辦單位。

三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 **9月7日前未完成對保者視同未註冊，將於9月9日刪除選課資料。**

(二) 繳回就貸文件：**109年9月18日止**(線上續貸者，也需列印「申請/撥款通知書」並於**借款人親自簽章的欄位簽名**繳回學校)。

(三) 申請加貸費用(書籍費、校外住宿費及生活費)同學，請務必準時交件，以免影響加貸退費撥款時程。若審查合格且依規定於9/18前完成繳件者，於第9-10週優先撥入學生帳戶；審查不合格(B、C級)和逾期繳件者將於銀行撥款入校後再行核撥(第14週)。

(四) 台北、金門校區承辦單位：生輔組徐語籐(分機2507)。

(五) 桃園校區承辦單位：學務組陳昭蓉(分機3112)。

【為免影響您個人及其他同學權益，請於期限內儘速完成申貸手續】